

《无城城区学区公办幼儿园劳务外包服务项目框架协议书》
补充协议

甲方：无为市无城城区中心学校

乙方：深圳市南方国际人才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《无城城区学区公办幼儿园劳务外包服务项目框架协议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原《协议书》”），合同期限自2023年12月01日起至2024年11月30止。

甲、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基于原《协议书》，达成补充协议如下：

一、合同期限自2025年05月01日延期至2025年06月30日；

二、协议延期内社保按实际产生费用计算。

三、原《协议书》其它权利义务不变。

四、本补充协议一式叁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（盖章）

代表人：

日期：

林宇祥
2025.6.27

乙方：（盖章）

代表人：

日期：

方云祥